

作，最低限度，應該清除雜物，保留墓園的通路，咸盼主管單位應予加強管理，至於美化墓園，種植

樹木花草的構想及嚴禁牛羊侵入墓園，加裝幾盞路燈，讓夜晚的公墓不再是黑漆的一片，使來往的路人不致疑神疑鬼等之，亦希望有關單位注意辦理，以利治安，而維觀瞻。

辦法：送市府迅速計劃辦理。
決：照案通過。（文字授權秘書處修正。）

動議人：顏武勝
附議人：林利鍊 莊阿螺 賴張珠玉 梁紹洲 范伯超
林穆燦 楊黃秀玉 鄭瑞齋

案由：請于第七次大會期間，排定日程邀請財政局來會簡報有關各項稅捐稅目及課稅辦法，使本會議員及全市市民對「稅捐」有所了解。

理由：一、目前本市稅捐項目繁多課捐方法亦繁，本市市民雖知納稅為國民義務，但對內容却茫然無知。

二、各項稅捐之稅目，直接稅、間接稅及中央地方稅之劃分知者不多。

三、本市稅捐歲入情形及歲出比例金額如行政、民防、財務、教育、建設、交通、警政、衛生、社會救濟、退休撫恤、信托管理、事業基金、其他支出、預備金、經建債務、協助、補助等應由本會議員及市民瞭解。

四、稅捐之滯留情形及歷年來沿欠數字稅捐單位採取何種措施。

五、歲出之優先次序是否考慮下列問題。

一、優先次序。二、法令依據。三、能否產生收益。四、有否考慮民衆要求。五、有否考慮民衆利益。六、有否作長遠週密之計劃。七、有否合乎革新節約要求等等。

辦法：一、請財政局與稅捐處來本會在第七次大會期間報告二、報告時本會開放市民前來旁聽。

議決：交秘書處與市府連繫於大會外另安排時間、地點簡報，並請市府將有關稅捐、稅目、課稅等辦法印成詳細資料廣為宣導。

動議人：林利鍊 張宗明 陳俊雄 高惠子 鄭娟娥
附議人：蔣滄生 張同生 陳健治 張元成 周洪根
鄭瑞齋 紀榮治 陳良光 楊炯明 范伯超
梁紹洲 林穆燦 林榮剛 潘天祿 羅文富

案由：八德路三段一〇六巷十九弄一帶違建戶均係退除役軍人棲身之所，請予以暫緩拆除。

理由：一、該批違建戶位於巷弄之內，既不妨礙市容，亦無影響交通與安全。

二、退伍軍人生活清苦，處境可憫，一旦被拆，無處

容身。

告。

三、在實施巷清計劃前，應可予以緩拆，以安民心。
辦法：送市府予以妥善處理並緩拆。
辦
議
決
決案通過。

動議人：周陳阿春 楊黃秀玉

附議人：林利談 林振永 陳俊雄 陳愷 鄭瑞齋

黃聯富

楊炯明

鄭惠芝

案由：請市府迅速將本市龍泉街五十二號市府宿舍危險房屋
予以妥善處理，以維護附近居民及市府數戶員工家屬
之安全由。

理由：一、市府秘書處(62)(1)(3)北市秘一字第六十三號函復本
市大安區龍泉里里辦公處略稱：「查龍泉街五十
二號宿舍係逾齡房屋，經養工處勘查有案，因都
市計劃法房屋地佔有公園及道路預定地，依法不
准修繕或整建。」

二、秘書處之答覆顯然是忽視員工及市民之居住安全
，因為該屋隨時有倒塌之可能如遇颱風或地震時
，勢將發生危險，作為市府幕僚單位者，怎可無
視於衷？

三、為維護公共安全，以防意外發生，請市府嚴責督
促有關單位迅速處理該危屋以維護居民之安全。
辦法：請市府迅速切實辦理。
辦
議
決
決案通過。